

# 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

## 资页1井地面建设工程 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厂环验[2025]1号

2025年2月28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在四川省德阳市组织验收工作组(见附件1)对《资页1井地面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工作组意见(见附件2)。2025年3月3日，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见附件3)。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验收监测所测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验收公示未收到本项目反对意见。经研究，同意资页1井地面建设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附件：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专业技术专家复核意见



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分组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备注
验收组组长	张明	副经理	中化一	510921198004175770	18583377733	
专家组成员	刘女士	教授	中石化	429005198601190015	18123299663	
	刘女士	高工	中石化	222104196801181594	18583376612	
	刘女士	高工	中核二气	150300197101010312	13678182425	
验收工作组 成员	张明	经理	中原建工	410901197310200555	18790938286	
	高鹏	总监代表	北京中油地监理	110603197900507765X	1890808281	
	叶信	工程师	中石化石油工程设计	510125199505080928	13688355915	
	陈翔	技术	胜利油田	522131200005231945	1510088530	
	王工	技术员	四川蜀环试环评价有限公司	51152119891207945X	15928647658	
	郭丹	质量负责人	四川中石油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183199201104322	15680010550	
	吴天戈	工程师	中材地质	500228198609205898	18331128521	

2025年02月28日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

## 采气一厂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5 年 2 月 28 日，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HJ612-20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以及《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资环审批〔2024〕26 号），在德阳市组织召开了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设计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石化中原油建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胜利油建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北京中油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中材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四川蜀瑞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正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以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工区现场影像等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验收调查单位调查报告的汇报后，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及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小院镇、丹山镇。

建设规模：设计采气量为  $45 \times 10^4 \text{m}^3/\text{d}$ ，新建资页 1 井-东峰 505 清管站输气管线 DN500 集输管道 1 条，管线长度 7.83km，设计输气量为  $140 \times 10^4 \text{m}^3/\text{d}$ 。

投资情况：工程实际总投资 5424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4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2.62%。

建设内容：新建资页 1 场站 1 座，站内新建旋流除砂器 1 套、水套炉 1 套、分离计量一体化装置 1 套、分子筛脱水撬 1 套、 $50 \text{m}^3$  采出水罐 2 套、测试分离器出口至一体化撬进口临时投产管线一条，管径 DN65，长度约 200m，以及配套设施；新建 7.83km 资页 1 井-东峰 505 清管站 DN500 输气管线 1 条，设计压力为 6.3MPa；同沟敷设 DN80 柔性复合管采出水管线、DN150 柔性复合管压返液回用管线。现项目正常运行。

### (二) 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24 年 1 月 29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非常规油气勘探开发管理部以《关于下达资页 1 井试采任务的通知》（分公司工单非常规〔2024〕9 号）、2024 年 3 月 29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非常规油气勘探开发管理部《关于下达资页 1 井站-东峰 505 清管站集输管线工程前期工作任务的通知》（分公司非常规〔2024〕2 号），启动了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2024 年 8 月，中材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 年 9 月 12 日，资阳市生态环境局以“资环审批〔2024〕32 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

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于 2024 年 9 月 15 日开工，2024 年 11 月 10 日完工；资页 1 井~东峰 505 清管站输气管线工程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开工，2024 年 11 月 18 日完工。

### **（三）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针对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全部内容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文件，专家组认可验收调查单位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的调查分析，项目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建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 **（一）生态保护设施及措施**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项目占地使土地功能发生改变，项目采取了经济补偿措施，并有效控制了施工期水土流失；项目站场、道路地面进行了硬化，场站边坡设置了挡土墙、护坡措施，有效控制了施工期水土流失。

管道施工时划定了施工范围，采取了表土剥离；管沟采取了分层开挖、分开堆放、分层回填；施工结束后对管道作业带区域等临时占地进行了恢复。

### **（二）水体及土壤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施工期：主要为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和试压废水。生活污水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居民旱厕收集后农用；施工废水废水经沉淀后回用，试压废水排入资页 1 井钻井平台污水池，重复

利用。

营运期：主要为生活污水、气田水和检修废水。生活污水经环保厕所收集后，送东峰镇大腰污水处理厂处理；采气废水通过密闭罐车拉运至袁家气田水处理站、四川德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峰镇大腰污水厂处理；目前暂未检修，无检修废水产生。

### **（三）大气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施工期：主要为施工扬尘，通过加强管理，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减小施工扬尘产生量；同时物料运输车辆采取遮盖，控制车速，减少了运输扬尘起尘量。

营运期：主要为水套炉燃烧废气、设备检修和系统超压时排放的天然气。水套炉燃烧废气通过水套炉自带排气筒排放；设备检修天然气通过已建成的放散管高空排放。

### **（四）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施工期：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施工期加强了施工作业时间的管理，夜间未施工。

营运期：主要为站场内工艺设备气流噪声。通过合理布局，控制气流速度，减少站场工艺管线弯头、管件等降低运营期设备噪声。

### **（五）固废处置设施及措施**

施工期：主要为基础和管沟开挖产生的土石方、施工废料、清管废渣。基础和管沟开挖土石方用于场内、道路和管沟平整、回填，无弃方；施工废料由施工单位回收，清管废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营运期：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系统处置；废分子筛和废惰性瓷球、除砂废渣、清管废渣、废机油暂未产生。

### **（六）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措施**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分区防渗，场内设置了截水沟等。气田水罐设置了围堰防止废水外溢，并作防渗处理。管道进行了水压试验，在施工过程中，严格工程监理，确保施工质量。站场设置有放散系统、防雷设施、消防器材、消防砂池、风向标、警示标志等；管道沿线设立提示牌和警示标志；依托的站场自动控制系统及截断阀设施；实施定时巡线。项目废水采用专用密闭式罐车运输，并建立了转运台账，严格实施交接清单制度。运营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场设置了应急处置卡。

### **（七）环保管理体系及措施**

本项目按照 HSE 管理体系要求进行环境管理，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机构与管理制度健全，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齐备，采取的环境管理措施到位。并按照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5100007422747640176X。

## **四、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一）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项目占地使土地功能发生改变，项目采取了经济补偿措施，施工期有效控制了水土流失。项目管道沿线扰动的土地基本得到恢复；施工期虽然对生态造成一定的影响，但由于采取了严格的环境保护措施，总体影响较小；管道沿线农业植被及时得到恢复，恢复效果良好，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二）对地表水和地下水的影**

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废水均得到了有效处置，未发生废水渗漏和外溢，现场无废水外排，未造成环境污染，也未发生环

保投诉事件。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周边地下水监测指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要求，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域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 **（三）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与运营期间未发生大气污染现象，也无扰民纠纷和环保投诉现象发生。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相关要求；水套炉燃烧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相关要求；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 **（四）对声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采取有效措施，施工期无噪声扰民投诉现象发生。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 **（五）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占地范围内土壤监测点位所测项目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要求，占地范围外耕地各项指标满足《土壤

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要求，钡满足《四川省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DB51/2978-2023）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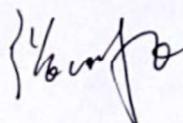
## 五、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一）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措施整体按照环评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二）后续要求

- 1.加强营运期环保设施维护保养，确保正常运行；
- 2.加强营运期管道的巡检；
- 3.加强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 4.做好环保台账管理。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

王军 刘黄志 刘斌 张素青  
陈琳 高鹏 叶佳 邹丹  
王乾 吴天戈

2025年 2月 28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

采气一厂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修改意见对照表

序号	修改意见	采纳情况	修改说明	索引
1	核实项目建设内容，完善项目建设内容表，以此完善项目变动分析。	已采纳	重新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重新修改完善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表，据此修改完善了项目工程变动分析，项目站场配套建设投产管线及谢小路穿越施工方式变化不构成重大变动。	文本 P28、P30、P45
2	核实试压废水、采气废水处置方式及处置去向，以此分析处置方式可行性。	已采纳	经核实，项目试压废水排入资页 1 平台污水池重复利用，采气废水经罐车运送至袁家气田水处理站、四川德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峰镇大腰污水厂处理，补充完善了采气废水处置可行性分析。	文本 P33、P46、P47、P85
3	明确项目监测工况，补充完善环境质量对比监测及分析。	已采纳	明确了项目验收监测工况，补充完善了项目环境质量对比环评阶段的分析，以此完善了项目环境影响调查。	P84 、P94~P97
4	校核文本，补充完善相应附件。	已采纳	重新校核了文本，规范补充了废水转运联单、排污登记回执、应急处置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等附件	附件 7、10、11、16

复核意见：

经复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资页 1 井地面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已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提出的主要意见进行了补充完善。

调查报告编制目的较明确，内容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调查结论可信。该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已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评审专家签字：



2025 年 3 月 3 日